**中共大营镇委员会**

**关于第十四届繁峙县委第七轮巡察**

**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4年4月18日至2024年4月30日，县委第一巡察组对西介岔村开展了专项巡察，4月18日至7月20日，县委第一巡察组对我镇24个行政村开展了常规巡察。9月12日，巡察组向我镇反馈了巡察意见（繁巡办发〔2024〕23号和繁巡办发〔2024〕33号），指出了我们在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并提出了具体的整改意见和建议。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公示期：2025年3月3日—2025年3月7日

电话：0350-5582786

邮箱：fsxdyz5582786@163.com

附件：中共大营镇委员会关于县委第一巡察组巡察情况

反馈意见的整改报告

 中共大营镇委员会

 2025年3月3日

**中共大营镇委员会**

**关于县委第一巡察组巡察情况**

**反馈意见的整改报告**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4年4月18日至2024年4月30日，县委第一巡察组对西介岔村开展了专项巡察，4月18日至7月20日，县委第一巡察组对我镇24个行政村开展了常规巡察。9月12日，巡察组向我镇反馈了巡察意见（繁巡办发〔2024〕23号和繁巡办发〔2024〕33号），指出了我们在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并提出了具体的整改意见和建议。对于巡察组的反馈意见，我镇党委高度重视，于9月14日召开大营镇巡察整改工作部署会，9月23日召开了领导班子和包片领导专题研究会。针对巡察组提出的4个方面12个具体问题，逐项进行认领和责任分解，深刻剖析问题的原因，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明确了整改责任人。经过共同努力，我镇巡察整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现将巡察整改情况通报如下：

1. 压实领导责任，认真部署巡察整改工作

大营镇党委严格对照县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反馈的意见和提出的建议，迅速召开专题会议进行部署安排，及时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党委书记姚晓军任组长，副书记、镇长左权同志为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问题清单、整改清单、责任清单，分工协作，制定了《中共大营镇委员会关于落实县委第一巡察组巡察情况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对反馈的4类12个问题逐一进行细化分解，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整改时限。党委班子成员从自身做起，按照各自分工对照问题逐一进行深入研究分析，坚决做到问题不解决坚决不松手、整改不到位坚决不收兵。

1. 真抓实干，扎实推进整改取得实效

**（一）聚焦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县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问题1：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不深入。**一是学习氛围不浓，宣传力度不大。所巡各村主要街道有关“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纪学习教育”的标语和专栏较少，学习宣传氛围不浓。二是学习形式单一，学习效果不明显。各村党支部主要依托“双日双评”看视频、读文件浅表化学习，缺少深入交流，学习效果打折扣。

**整改措施：一是**严格落实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乡镇党委中心组带头学，以上率下，示范带动，形成一级带着一级学的良好氛围。**二是**加强学习氛围。在各村的主要街道、公告栏等公共场所增加关于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纪学习教育的宣传标语和专栏，并利用各村工作群和党员群对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纪教育进行宣传，以此来提高群众的关注度和参与感。**三是**丰富学习形式，提高学习效率。将个人自学与集体辅导、专题辅导等有机地结合起来，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开展交流研讨，确保理论学习走深走实走心；运用“学习强国”、共产党员网等学习平台，以及开展送教上门等形式，加强流动党员的学习，达到学习全覆盖。

**整改结果：**通过整改，党员干部对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纪党规有了更加深入地理解和认识，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得到了显著提升，已于2024年10月底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问题2：村集体经济发展缓慢，收入来源单一。**部分村党支部在发展集体经济上存在“等、靠、要”思想，以光伏收益和集体土地租金作为收入的主要来源，未能立足本地资源优势谋发展，村集体经济收入薄弱。如，小南川村集体经济年收入除光伏收益外，80亩土地承包费仅1万元左右，旅游沿线经济未能有效挖掘；东三泉村尽管土地发包收入4.3万余元，相对多一些，但集体经济除此外也再无其他产业发展项目。

**整改措施：一是**理清思路，探索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有效途径。土地资源丰富的村，大力发展种、养殖业，引导农业规模经营；山林资源优势的村，发挥现有林地为主导的优势产业；旅游沿线各村发挥自身优势，利用旅游线路发展例如杂粮销售等本地特色产业。**二是**积极利用网络资源或实地观摩等形式对村党支部书记进行培训学习，开拓思维开阔眼界使其在村集体经济发展上有想法有办法。

**整改结果：**经过一系列针对性的整改行动，党员干部对集体经济发展的认识和重视程度显著提高。各村根据自身资源优势，因地制宜谋划特色产业，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问题3：人居环境卫生整治不彻底。**部分村党支部对环境卫生整治意识不强，工作抓得不实，既未成立工作小组，也没有配备固定的卫生员，只是半月或一月集中清理一次，没有形成完善的长效机制，日常乱堆乱放、乱扔乱倒等问题较突出，导致村容户貌不整洁，人居环境脏乱差现象仍然存在。如，安乐庄、罗家坪、东介岔、东三泉、涧头村主要街道及部分小巷，杂草丛生、乱堆乱放，部分路面破损不堪，垃圾桶垃圾堆满溢出；小南川和柏家庄作为旅游交通要道沿线村庄，村庄周边、长城一号旅游公路路边垃圾成堆，无人清理；甚至大营村作为镇政府驻地村，河畔也有大量塑料垃圾，未及时清理。

**整改措施：一是**监督各村在7天内成立环境治理领导小组建立健全环境治理领导组织机构；**二是**督促各村在15天内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定岗分片**；三是**建立村居环境管理长效机制。（1）制定工作规定：制定明确的工作规定和流程，确保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能够持续有效地进行。（2）定期检查和评价：定期对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进行检查和评价，发现问题并及时解决。（3）设立奖惩制度：建立奖惩制度，鼓励党支部和村干部做好环境卫生整治工作，惩罚不作为或敷衍塞责的行为。

**整改结果：**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力度显著提升，推动人居环境持续向好，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问题4：管理机制不完善，日常工作开展不规范。一是党支部文物保护责任意识不强。**对县保文物日常管护不用心，未能严格落实《繁峙县加强文物保护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要求，存在管理漏洞。如，上台庄村三教庙、龙池河村林中寺、涧头村杨氏庄宅院、上角峪村真容寺，文物保护员也未按要求做日常巡查、管护记录，没有配备灭火器，存在火灾安全隐患。**二是**村党支部落实档案分类、归档、管理等工作要求不到位。角耳安、固庄、小南川、大营村党建相关资料没有及时归档，脱贫攻坚相关资料不完整，各类监督检查存在问题的整改资料没有及时归类建档，档案管理混乱。**三是**会议记录不规范。经查阅各村近三年会议记录，发现村委会和支委会会议记录混记，且会议记录本存在多页空白、涂改、撕页以及记录时间先后颠倒等现象。如，东三泉村委会议和支委会议混记在一个本上，2022年以来共出现7次会议记录日期先后颠倒；龙池河村近三年村委会议记录混乱，记录本多页空白、撕页痕迹明显以及用铅笔不正规记录等现象较为突出；上台庄自2019年9月以来，村委会会议一直以活页记录本记录。安民、上角峪等9个村的会议记录同样存在上述不规范的情况。

**整改措施：**加强相关管理机制的责任落实，推动日常工作的规范化。**一是**加强文物保护责任意识，落实日常管护制度。组织班子成员和各村“两委”干部进行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严格执行文物保护员巡查制度，将文物保护工作纳入网格员日常巡查工作内容之一，定期上报巡查情况。**二是**完善档案管理，确保资料完整归档。建立规范的档案管理机制：要求各村党支部严格按照档案分类、归档、管理的相关要求，梳理现有的档案资料，特别是党建资料、脱贫攻坚资料、监督检查整改资料等重点文件，进行全面的归类整理和补充完善。**三是**规范会议记录，严肃会议制度。修订会议记录管理制度，针对各村存在的会议记录不规范问题，制定严格的会议记录管理制度。要求会议记录本分开使用，不得将村委会和支委会的会议记录混记，明确记录的规范性要求，确保记录完整、清晰、无空白和涂改现象。**四是**开展定期监督和评估。定期组织检查验收，对于整改不到位或敷衍了事的村庄，追究责任并进行通报批评；加强日常监管：镇党委要定期开展各村的工作督导，尤其在文物保护、档案管理、会议记录等方面进行重点抽查，确保整改成果巩固，推动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

**整改结果：**整改后，我镇管理机制更加完善，日常工作开展更加规范有序。工作人员的制度意识和执行力显著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得到了有效提升，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

**问题1：镇便民服务中心对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不严格，监督不到位。一是**对农村集体资金管理缺位，经营性收入长期收不回。如，罗家坪村2021年与繁峙县富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自2021年10月至2024年10月，村集体每年分红3万元，三年共9万元，村里只收到2022年12月支付的3万元，其余资金至今没有到位。**二是**对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不善，长时间闲置。如，西沟村的1台旋耕机闲置2年；杨庄村2套农机具自2023年3月以来一直闲置，无任何经济效益产生；龙池河村农机具存放于村委会院内，同样缺少日常维护和保养。**三是**对村集体资源管理不规范。无合同及合同签订不规范现象依然存在。如，北辛庄村集体土地承包费约3.5万元与租赁方未签订合同，2022年1月22日收旅游路占地补偿款3.1万元，2022年12月31日收光伏土地租赁费1万余元，均无合同；岳沿庄村集体经济收入1万元荒地承包费没有合同。杨庄、新圐圙、柏家庄三村各自与第三方签订的土地流转协议，均存在手动随意涂改数字、日期逻辑错误等现象；羊圈村委会与大沟村左计红签订的农机具租赁合同没有注明日期，合同签订不规范。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农村集体资金管理，确保及时收回经营性收入。根据《繁峙县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发展实施方案》要求，督促繁峙县富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及时支付分红资金到位。**二是**提高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效益，避免资源闲置。对所涉及各村集体资产进行清查摸底，对长期闲置未使用机械及时维修保养并积极联系种植专业合作社，继续机械租赁，产生经济效益。**三是**规范农村集体资源管理，确保合同合法合规。对于无合同或合同签订不规范的现象，督促所涉及村积极完善或重新签订合同并由镇包片领导督促实施。**四是**强化监督机制，确保管理规范化。建立“三资”管理责任制，开展专项培训与指导，为各村的党支部和村委会负责人、财务管理人员开展“三资”管理专项培训。

**整改结果：**经过整改，各项“三资”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管理流程更加清晰、规范，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管理能力得到了显著提升。监督机制得到了完善，监督力度得到了加强，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问题2：为民服务意识不强，部分村级工作存在短板和弱项。**巡察发现，部分村党支部为民服务意识不强，一些村级工作仍存在着不足之处，群众的满意度不高。**一是**固定公益性岗位人员每月工资低于500元，不符合《繁峙县进一步规范光伏收益分配实施细则》中“固定岗位原则上每月500—1800元”要求。如2023年度，东三泉村保洁绿化员刘计仓6月领取175元，固庄村公益岗人员5月有领取300元、350元、300元、400元的。红沟、涧头、上台庄、小南川、新乐庄、羊圈等村的固定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也同样出现低于500元/月发放情况，24个村共有8个村存在此类问题，占比33%。**二是**老年日照中心功能发挥有限。柏家庄、上台庄、大营等村老年日间照料中心缺乏系统规范的运行制度，仅可作为老年人定时聚餐的一个场所，未能全面发挥生活照料、文化娱乐、精神慰藉等功能。**三是**“四有”卫生公厕建而不用。上台庄、万民庄、小南川、羊圈、岳沿庄、安乐庄、涧头、北辛庄8个村的高标准室外卫生公厕，无人管理，日常锁门不用，成了摆设，未能达到改善农村卫生条件，提高村民身心健康水平的目的。

**整改措施：一是**规范固定公益性岗位工资发放。严格执行政策要求：根据《繁峙县进一步规范光伏收益分配实施细则》规定，固定岗位工资应在500—1800元/月范围内发放。完善公益性岗位管理机制，建立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发放的跟踪管理机制，镇便民服务中心要定期核查各村的工资发放情况，确保发放标准统一、及时，杜绝出现低于最低标准的情况。同时，加大对公益性岗位人员的绩效考核，确保岗位人员切实为村民服务。**二是**提升老年日照中心功能，完善服务体系。制定系统化运营管理制度，涉及村老年日照中心管理不善的问题，镇便民服务中心要指导村党支部和村委会建立健全日照中心的管理制度，明确日常运营的责任人，制定服务标准，确保日照中心不仅为老年人提供餐饮服务，还能涵盖生活照料、健康管理、文化娱乐和精神慰藉等多方面的服务。可结合村内资源，定期组织志愿者和村医进行健康检查、心理辅导等服务，进一步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三是**建立公厕管理制度，制定公厕卫生管理制度，明确保洁频率、日常维护、设备检修等具体要求，镇级加强日常监督与检查。

**整改结果：**经整改，村级工作服务流程得以优化，工作效率显著提高，群众对村级工作满意度明显提升，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问题3：小微权力运行不规范，“清廉村居”建设有短板。**个别村党支部民主集中制观念淡薄，在议事、决策等方面不够规范。**一是**对村级重大事务和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未严格执行“四议两公开”制度。如，安民村委会与繁峙县兴生铁矿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临时占地协议，新圐圙村委和繁峙县安家山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机井使用协议》，岳沿庄村2020年支付村级人畜饮水工程花费30.26万元，固庄村村委2023年支付机械租赁费用9.94万元，均没有履行“四议两公开”决策程序。**二是**党务、村务公开不够规范。角耳安、东三泉、大营、固庄、上台庄村党支部未对党员发展情况、党费收缴情况、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务情况及村集体经济所得收益的使用情况、土地承包经营方案等村务情况未按要求予以公开。

**整改措施：一是**严格执行“四议两公开”制度。开展“四议两公开”制度的专项培训，确保村党支部成员熟悉并准确把握制度的要求和流程；建立健全“四议两公开”的监督机制，定期对村级重大事务和关乎群众切身利益事项的决策程序进行检查，对未履行或不严格履行该程序的行为进行严肃问责。**二是**规范党务、村务公开。制定详细的党务、村务公开清单，明确必须公开的内容，包括党员发展情况、党费收缴情况、民主评议党员、村集体经济所得收益的使用情况、土地承包经营方案等；设立专门的公开栏，确保公开内容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利用信息化手段，如村级微信群、公众号等，拓宽公开渠道，方便群众获取信息；加强对党务、村务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对不按要求公开的党支部进行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整改。

**整改结果：**经整改，各村干部对小微权力的认识和运用能力得到提高，权力运行更加规范有序；村务管理更加规范透明，村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得到增强，廉政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问题4：镇便民服务中心把关不严，村级财务管理较为混乱。**经查阅24个行政村近三年财务账目，发现各村财务管理混乱问题较为突出，存在廉洁风险。**一是**固定资产未入账。**二是**原始凭证不完善。安民村2023年3月花费5.55万元租赁机械进行环境卫生整治，支出环节无施工量决算书；柏家庄村2023年1月支付田间路维修租赁机械款13.3万元，缺少项目实施预决算书；角耳安村2020年硬化村委会和卫生室院工程款未附第三方协议。**三是**财务支出把关不严。岳沿庄村2020年11月27日支付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喷绘焊架和刮布0.26万元，发票经手人和财务支出审批人均为张艮柱，存在自己经手自己审批的现象；红沟村电费发票、报刊征订费发票、审计服务费发票等报销发票原始凭证上均无经手人签字；新乐庄村2020年9月20日支出煤炭费用0.6万元，2020年10月2日支出塑料管、电容开关、电缆费用1.28万元，村民理财组组长审核签字均由村主任代签。以上问题的出现，除了村“两委”主干、村报账员、村民理财小组成员不负责任的原因外，还与镇便民服务中心相关工作人员把关不严有关。

**整改措施：**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一是**安排各村摸排未入账固定资产，及时登记固定资产台账。**二是**要求各村会计记账前严把凭证审核关，坚持按照财务管理程序审核、记账、报账，坚决防止内容不真实、手续不完备的票据入账；严格审核原始凭证的附件，避免出现票据附件不规范、未盖章等现象。**三是**进一步完善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建立权力清单，明确职责权限，规范管理，并要求各村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严格执行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接受村理财小组和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四是**加强教育培训工作，尤其是加强各村村级财务工作人员的培训和教育工作，以提高其服务意识和执行能力，加强遵守执行各项规章制度的要求。

**整改结果：**经整改，我镇审核、监督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确保了各项财务事务的合法性和合规性；村级财务管理制度得到完善和执行，确保了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村级财务管理更加规范，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方面的问题**

**问题1：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滞后。**所巡各村党支部近三年来研究部署党建工作专题会议较少，未制定年度党建工作计划和进行党建工作总结；“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执行不严格。个别村党组织活动场所标准化不高。固庄村党员活动室，室内墙面遍布污渍，陈旧褪色图版未更换，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和村务监督委员会标牌、“两委”主干相关信息（照片、姓名、职务）未上墙。

**整改措施：一是**建立定期研究部署机制。将研究部署党建工作纳入村党支部重要议事日程，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专题会议，研究解决党建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二是**制定并执行年度党建工作计划。结合本村实际，围绕上级党组织的工作部署和要求，科学制定年度党建工作计划，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并在每年底组织对党建工作进行全面总结；**三是**强化制度执行。定期对各支部“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以及将“三会一课”参与情况、民主评议结果等作为党员考核的重要内容；**四是**提升活动场所标准化水平。结合我县基层党组织建设规范提升行动，对全镇各村党组织活动场所进行改造升级，改善设施条件，对党员活动室进行重新整修布置，确保环境整洁、美观、庄重。更换陈旧褪色的图板、标语等宣传材料，相关标牌以及村务信息上墙。

**整改结果：**各村党支部已增加研究部署党建工作的专题会议次数，并制定年度党建工作计划和进行工作总结，以明确工作方向和重点；各村党支部已严格执行“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确保党员活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针对固庄村党员活动室存在的问题，已进行整改。墙面污渍已清除，陈旧褪色图版已更新，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和村务监督委员会标牌以及“两委”主干相关信息已上墙，提升了党组织活动场所的整体形象和标准化水平，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问题2：组织生活会开展不规范。**巡察发现，龙池河、大营、角耳安、团城口四村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开展不规范，谈心谈话制度落实不够好，仅支部书记与支部委员间有谈心谈话记录，无委员与党员、党员间的谈话记录；党员之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存在“好人主义”思想，只讲“一团和气”，不敢于揭短亮丑。

**整改措施：一是**规范组织生活会流程与内容。一方面每次组织生活会前，应明确会议主题，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党支部实际情况确定讨论议题，确保会议有的放矢。另一方面修订和完善组织生活会制度，明确会议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议程等具体要求，确保会议程序规范、内容充实；**二是**加强谈心谈话制度落实。首先将谈心谈话作为党支部工作的一项常规制度，定期安排党员之间进行谈心交流，了解彼此的思想、工作、生活情况。其次谈心谈话应围绕党员的思想动态、工作表现、生活困难等方面展开，鼓励党员讲真话、道实情，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三是**营造敢于揭短亮丑的氛围。提高党员对批评与自我批评重要性的认识，引导党员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和荣辱观，敢于正视自己的缺点和不足。支部书记和支部委员要率先垂范，勇于自我批评，带头揭短亮丑，为党员树立榜样。

**整改结果：**经过整改，组织生活的严肃性得到显著提升，各项环节严格执行，已完成整改并将长期坚持。

**问题3：党员教育管理存在短板。**24个村党支部共有流动党员312名，部分流动党员组织观念淡薄，“游离”于组织之外，长期在外打工、经商，不参加组织生活，成为管理上的“真空地带”。村支部对流动党员日常学习教育管理重视不够，主题党日活动参会率较低，党员积分管理流于形式。如，柏家庄村党支部共有57名党员，每月参加组织活动的仅20人左右；角耳安村内4名党员长期不参加组织生活；大营村约20多名外出打工的党员长期不参加组织生活，村党支部未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

**整改措施：一是**提高思想认识。村支部要深刻认识到加强流动党员日常学习教育管理和提高主题党日活动参会率的重要性，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建立流动党员管理台账，加强对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推进；**二是**加强组织联系。加强与流动党员的联系，定期了解他们的工作、生活情况，及时传达党的政策、方针和指示。利用微信群、共产党员网等媒体平台，加强与流动党员管理学习，提高他们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对流动党员按照《办法》进行批评教育和帮助转化，确保活动的覆盖面和实效性。

**整改结果：**建立了完善的流动党员台账，实现了对流动党员的精准管理，加强了与流动党员的沟通联系，增强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已于2024年10月底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四）聚焦巡察整改情况方面的问题**

**问题：巡察整改责任落实不到位。**村党支部对巡察整改工作重视程度不够，没有建立健全完备的巡察整改工作机制。**一是**支部书记没有担起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如角耳安、罗家坪、上角峪等村党组织对整改工作落实的不到位，2019年巡察整改资料部分缺失。**二是**整改落实不彻底。红沟、安民、北辛庄、东介岔、羊圈、新乐庄、万民庄、小南川、上角峪等村存在整改不力的问题。“‘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严格”“民主评议党员形式化”“谈心谈话制度执行不严格”“三资管理不规范”等问题本轮巡察再次出现。

**整改措施：一是**建立“回头看”工作机制，对整改落实的问题定期复盘，查验整改成效，确保巡察整改一改到底，长效落实。**二是**通过对班子成员、包村干部、支部书记进行巡察整改业务培训，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落实整改工作，对需要一定时间整改到位的建立台账，逐个落实、逐个整改、逐个销号。

**整改结果：**在原有整改基础上，进一步深化整改工作，确保整改彻底，并持续推进整改，将整改工作作为长期任务，持续推进，不断巩固整改成果，已完成整改并将长期坚持。

**三、深化巡察整改成果，推动我镇全面发展**

为积极响应县委关于巡察整改的号召，我镇将全面部署、持续推进，确保巡察整改工作取得实效，为镇域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一）加强党的领导，确保整改工作有序开展**

镇党委将坚定政治立场，以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为指引，全面加强党的领导，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镇域内得到贯彻执行。我们将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强化责任意识，落实主体责任，确保整改工作有序开展。同时，我们将加强党建工作，提升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为整改工作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二）明确整改目标，确保整改任务落到实处**

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我们将制定详细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目标、责任人和时限，确保整改任务落到实处。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对于已完成的整改事项，我们将组织“回头看”，确保整改成果得到巩固和拓展。对于需要长期整改的工作，我们将持续跟踪问效，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三）转化整改成果，推动乡村建设高质量发展**

我们将把巡察整改工作与乡村建设紧密结合，将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乡村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通过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优化产业结构、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等措施，我们将努力打造宜居宜业、和谐美丽的乡村环境。同时，我们将积极培育乡村特色产业，促进农民增收致富，推动乡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总之，我镇将以此次巡察整改为契机，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明确整改目标，转化整改成果，推动乡村建设高质量发展。我们相信，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全镇党员干部的共同努力下，我镇的巡察整改工作一定能够取得圆满成功，为镇域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中共大营镇委员会

2024年11月26日